

潜山市河道生态综合治理水系连通项目（一期）—油坝乡
麻札河（中桥至李沿河桥）段治理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建设单位：潜山市中小河流治理工程建设管理局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编制单位法定代表人：

建设单位负责人：

报告编制人：

建设单位：潜山市中小河流治理工程建设管理局

电 话：15156866628

邮 编：246300

通讯地址：潜山市梅城镇潜阳路 311 号

编制单位：安徽凯格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电 话：19159183503

邮 编：246008

通讯地址：安庆市迎江区紫峰大厦 A 座
2912 室

表 1 项目总体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潜山市河道生态综合治理水系连通项目（一期）—油坝乡麻札河（中桥至李沿河桥）段治理工程				
建设单位	潜山市中小河流治理工程建设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	/	联系人	方龙		
通信地址	潜山市梅城镇潜阳路 311 号				
联系电话	15156866628	传真	/	邮编	246300
建设地点	安徽省安庆市潜山市油坝乡				
项目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 技改 ☐		行业类别	E4822 河湖治理及防洪设施工程建筑	
环境影响报告表名称	潜山市河道生态综合治理水系连通项目（一期）—油坝乡麻札河（中桥至李沿河桥）段治理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	安徽凯格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单位	/				
环境影响评价审批部门	潜山市生态环境分局	文号	潜环审〔2023〕23号	时间	2023.7.13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文号	/	时间	/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环境保护设施施工单位	安徽太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环境保护设施监测单位	芜湖江驰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万元）	2563.14	其中：环境保护投资（万元）	51.8	环境保护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2.02%
实际总投资（万元）	2563.14	其中：环境保护投资（万元）	51.8		2.02%
设计生产能力	/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24 年 1 月	
实际生产能力	/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24 年 12 月	
调查经费	——				

项目建设过程 简述（项目立 项～试运行）	1.1 项目建设过程简述 2022 年 10 月，潜山市水利局委托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潜山市油坝乡麻札河（中桥~李沿河桥）段治理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2023 年 7 月，潜山市潜润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委托安徽凯格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潜山市河道生态综合治理水系连通项目（一期）—油坝乡麻札河（中桥至李沿河桥）段治理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 2023 年 7 月 13 日，潜山市生态环境分局出具了《关于潜山市河道生态综合治理水系连通项目(一期)一油坝乡麻札河(中桥至李沿河桥)段治理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潜环审〔2023〕23 号），详见附件 2。 项目前期手续由潜山市潜润资产运营有限公司代为履行，实际建设过程由潜山市中小河流治理工程建设管理局作为建设单位开展后续工作，因此本次验收工作由潜山市中小河流治理工程建设管理局主持。 项目于 2024 年 1 月开始建设，2024 年 12 月初完成施工。 2024 年 12 月，潜山市中小河流治理工程建设管理局委托安徽凯格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进行潜山市河道生态综合治理水系连通项目（一期）—油坝乡麻札河（中桥至李沿河桥）段治理工程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工作。 1.2 验收依据 1.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起施行； （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起施行； （4）《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 年 6 月 5 日起施行； （5）《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8)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1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 1.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HJ/T394-2007)； (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水利水电》(HJ 464—2009) 1.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 《潜山市河道生态综合治理水系连通项目(一期)——油坝乡麻札河(中桥至李沿河桥)段治理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安徽凯格环保工程有限公司，2023 年 7 月)； (2) 《关于潜山市河道生态综合治理水系连通项目(一期)一油坝乡麻札河(中桥至李沿河桥)段治理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潜环审〔2023〕23 号)。
--	--

表 2 调查范围、因子、目标、重点

调查范围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范围原则上与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评价范围相同。根据项目实际环境影响情况，结合现场勘探对调查范围进行适当调整。本项目验收调查范围具体如下： （1）生态环境：主体工程施工区域以及临时工程区域外扩 200m 的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2）固体废物：项目施工期固体废物处置情况及去向； （3）其他：施工期临时工程拆除及迹地恢复情况，环评及批复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																																																													
调查因子	根据项目建设特点，确定调查因子主要有： （1）生态环境：水土流失、场地绿化、动植物影响。 （2）固体废物：施工期产生的生活垃圾、土石方。 （3）其他：临时工程拆除及迹地恢复情况。																																																													
环境敏感目标	根据现场踏勘，并对比环评报告，本项目调查范围内均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保护区等保护区域，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无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环评阶段环境保护目标与验收阶段环境保护目标一致。环境保护目标位置关系见附图 3。 表 2-1 评价区域大气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table><tr><th>序号</th><th>行政村名称</th><th>经纬度/m</th><th rowspan="2">保护对象</th><th rowspan="2">保护内容</th><th rowspan="2">环境功能区</th><th rowspan="2">相对方位</th><th rowspan="2">相对距离</th><th rowspan="2">变化情况</th></tr><tr><th></th><th></th><th>X/Y</th></tr><tr><td>1</td><td>油坝村</td><td>116°38'31.92"; 30°32'6.58"</td><td>居民</td><td>5478 人</td><td rowspan="6">《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中 二级标准</td><td>N</td><td>900</td><td>与环评一致</td></tr><tr><td>3</td><td>唐埠村</td><td>116°38'21.73"; 30°32'57.25"</td><td>居民</td><td>3287 人</td><td>E</td><td>东侧紧邻</td><td>与环评一致</td></tr><tr><td>4</td><td>桑树村</td><td>116°38'26.16"; 30°34'10.73"</td><td>居民</td><td>2860 人</td><td>E</td><td>东侧紧邻</td><td>与环评一致</td></tr><tr><td>5</td><td>张祠村</td><td>116°37'2.55"; 30°33'4.76"</td><td>居民</td><td>3142 人</td><td>W</td><td>西侧紧邻</td><td>与环评一致</td></tr><tr><td>6</td><td>东店村</td><td>116°36'44.65"; 30°34'48.12"</td><td>居民</td><td>4500 人</td><td>SW</td><td>1274m</td><td>与环评一致</td></tr><tr><td>7</td><td>桑树小学</td><td>116°38'10.46"; 30°34'14.48"</td><td>师生</td><td>约 850 人</td><td>E</td><td>852m</td><td>与环评一致</td></tr></table>	序号	行政村名称	经纬度/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方位	相对距离	变化情况			X/Y	1	油坝村	116°38'31.92"; 30°32'6.58"	居民	5478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中 二级标准	N	900	与环评一致	3	唐埠村	116°38'21.73"; 30°32'57.25"	居民	3287 人	E	东侧紧邻	与环评一致	4	桑树村	116°38'26.16"; 30°34'10.73"	居民	2860 人	E	东侧紧邻	与环评一致	5	张祠村	116°37'2.55"; 30°33'4.76"	居民	3142 人	W	西侧紧邻	与环评一致	6	东店村	116°36'44.65"; 30°34'48.12"	居民	4500 人	SW	1274m	与环评一致	7	桑树小学	116°38'10.46"; 30°34'14.48"	师生	约 850 人	E	852m	与环评一致
序号	行政村名称	经纬度/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方位	相对距离	变化情况																																																
		X/Y																																																												
1	油坝村	116°38'31.92"; 30°32'6.58"	居民	5478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中 二级标准	N	900	与环评一致																																																						
3	唐埠村	116°38'21.73"; 30°32'57.25"	居民	3287 人		E	东侧紧邻	与环评一致																																																						
4	桑树村	116°38'26.16"; 30°34'10.73"	居民	2860 人		E	东侧紧邻	与环评一致																																																						
5	张祠村	116°37'2.55"; 30°33'4.76"	居民	3142 人		W	西侧紧邻	与环评一致																																																						
6	东店村	116°36'44.65"; 30°34'48.12"	居民	4500 人		SW	1274m	与环评一致																																																						
7	桑树小学	116°38'10.46"; 30°34'14.48"	师生	约 850 人		E	852m	与环评一致																																																						

	8	油坝乡 中心学 校	116°38'35.86"; 30°32'20.66"	师生	约 350 人		NE	1198	与环评 一致																																									
	9	油坝乡 中心小 学	116°38'15.98"; 30°32'12.28"	师生	约 700 人		S	900m	与环评 一致																																									
注：环境空气保护目标坐标取项目最近点位经纬度坐标，相对距离为治理河道最近点位到项目距离。																																																		
表 2-2 评价区域其他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table><tr><th>环境要素</th><th>环境保护目标名称</th><th>位置</th><th>规模</th><th>环境功能及保护级别</th><th>变化情况</th></tr><tr><td rowspan="4">地表水环境</td><td>麻札河</td><td>/</td><td>小型河流</td><td rowspan="2">GB3838-2002中III类标准</td><td rowspan="2">与环评一致</td></tr><tr><td>幸福河</td><td>紧邻</td><td>小型河流</td></tr><tr><td>潜水</td><td>W1860m</td><td>小型河流</td><td rowspan="2">GB3838-2002中II类标准</td><td rowspan="2">与环评一致</td></tr><tr><td>皖水</td><td>E550m</td><td>小型河流</td></tr><tr><td rowspan="3">声环境</td><td>唐埠村</td><td>东侧紧邻</td><td>约100户</td><td rowspan="3">GB12348-2008中2类区标准</td><td rowspan="3">与环评一致</td></tr><tr><td>桑树村</td><td>东侧紧邻</td><td>约60户</td></tr><tr><td>张祠村</td><td>西侧紧邻</td><td>约85户</td></tr><tr><td>生态环境</td><td>项目涉及区域内植被</td><td>区域</td><td>—</td><td>保护沿线两岸的生态环境和景观</td><td>与环评一致</td></tr></table>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目标名称	位置	规模	环境功能及保护级别	变化情况	地表水环境	麻札河	/	小型河流	GB3838-2002中III类标准	与环评一致	幸福河	紧邻	小型河流	潜水	W1860m	小型河流	GB3838-2002中II类标准	与环评一致	皖水	E550m	小型河流	声环境	唐埠村	东侧紧邻	约100户	GB12348-2008中2类区标准	与环评一致	桑树村	东侧紧邻	约60户	张祠村	西侧紧邻	约85户	生态环境	项目涉及区域内植被	区域	—	保护沿线两岸的生态环境和景观	与环评一致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目标名称	位置	规模	环境功能及保护级别	变化情况																																													
地表水环境	麻札河	/	小型河流	GB3838-2002中III类标准	与环评一致																																													
	幸福河	紧邻	小型河流																																															
	潜水	W1860m	小型河流	GB3838-2002中II类标准	与环评一致																																													
	皖水	E550m	小型河流																																															
声环境	唐埠村	东侧紧邻	约100户	GB12348-2008中2类区标准	与环评一致																																													
	桑树村	东侧紧邻	约60户																																															
	张祠村	西侧紧邻	约85户																																															
生态环境	项目涉及区域内植被	区域	—	保护沿线两岸的生态环境和景观	与环评一致																																													
调查重点	(1) 工程实际建设内容与初步设计、环评及批复是否有重大变更； (2) 调查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建设及试运行期过程周边植被、生态恢复、弃土弃渣处置、水土流失情况及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运行各项指标是否达到设计要求，对存在的问题提出措施和建议。 (3) 调查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意见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及其效果，环境风险防范与应急措施落实情况及其有效性。 (4) 环境影响制度及其他环境保护规章制度执行情况。 (5) 工程环境保护投资落实情况。																																																	

表 3 验收执行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采用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时所采用的各项环境质量标准，对已修订新颁布的环境质量标准采用替代后的新标准进行校核。

3.1 环境空气质量

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二类功能区，常规污染物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表 3-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污染物	标准限值 (mg/m³)		标准来源
SO ₂	年平均	0.06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 3095-2012) 二级标准及 2018 年修改单
	24 小时平均	0.15	
	1 小时平均	0.5	
NO ₂	年平均	0.04	
	24 小时平均	0.08	
	1 小时平均	0.2	
PM ₁₀	年平均	0.07	
	24 小时平均	0.15	
PM _{2.5}	年平均	0.035	
	24 小时平均	0.075	
CO	24 小时平均	4	
	1 小时平均	10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0.16	
	1 小时平均	0.2	

3.2 声环境质量

根据《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村庄原则上执行 1 类声环境功能区要求，工业活动较多的村庄以及有交通干线经过的村庄（指执行 4 类声环境功能区要求以外的地区）可局部或全部执行 2 类声环境功能区要求。”本项目麻札河治理工程沿线均有有交通干线经过，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具体见下表：

表 3-2 声环境质量标准单位：dB(A)

功能类别	标准值		依据
2 类	60dB(A)	50dB(A)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污染
物排
放标
准

污染物排放标准主要采用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和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文件中确认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在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之后发布或修订的标准对建设项目执行该标准有明确时限要求的，按新发布或修订的标准执行。

3.3 废气

本项目施工期废气常规污染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其中颗粒物执行《施工场地颗粒物排放标准》（DB34/4811-2024）标准限值要求。具体见下表所示。

表 3-3 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一览表

标准名称	排放因子	排放浓度(mg/m³)	达标判定依据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颗粒物	1.0	超标次数≤1 次/日
		0.5	超标次数≤6 次/日
	NO _x	0.12	/
	SO ₂	0.4	/

3.4 噪声

施工过程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3-4。

表 3-4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项目		标准	排放标准值	
			昼间	夜间
噪声	施工期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70	55

3.5 固体废物

施工期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其中采用库房、包装工具（罐、桶、包装袋等）贮存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过程的污染控制，不适用《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其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总量
控制
指标

根据项目环评及批复文件，本项目为河湖整治工程，营运期无污染物排放，不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表 4 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	潜山市河道生态综合治理水系连通项目（一期）—油坝乡麻札河（中桥至李沿河桥）段治理工程
项目地理位置 (附地理位置图)	安庆市潜山市油坝乡麻札河中桥至李沿河桥 (项目地理位置详见附图 1)

主要工程内容及规模：

4.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潜山市河道生态综合治理水系连通项目（一期）—油坝乡麻札河（中桥至李沿河桥）段治理工程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潜山市中小河流治理工程建设管理局

建设地点：安庆市潜山市油坝乡麻札河中桥至李沿河桥，地理位置见附图 1。

4.2 主要工程内容及规模

4.2.1 工程内容

本工程任务主要通过优化断面、河道清淤、新建河道护岸、破损建筑物拆除重建及配套巡河步道等工程措施解决河道淤积、岸坡水文及日常巡河不便等问题，最终达到提升河道排涝能力，保障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的目的，同时提升两岸水环境，助力油坝乡美好乡村建设。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4-1。

表 4-1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工程名称		环评阶段内容	实际建设	变化情况
主体工程	河道清淤工程	中桥至李沿河桥，治理长度 5.15km，支流段长 0.646km，总长度 5.796km。	中桥至李沿河桥，治理长度 5.15km，支流段长 0.646km，总长度 5.796km。	与环评阶段一致
	护岸工程	新建干砌石护岸 5027m（单边），其中干流挡墙护岸长为 4648m（单边），支流挡墙护岸长为 379m（单边）。	新建干砌石护岸 5027m（单边），其中干流挡墙护岸长为 4648m（单边），支流挡墙护岸长为 379m（单边）。	与环评阶段一致
	建筑物工程	涵闸拆除重建 9 座，其中灌溉排涝涵闸 7 座，节制闸 1 座，穿堤涵 1 座。新建蓄水堰 2 座，新建人行桥 1 座。	涵闸拆除重建 9 座，其中灌溉排涝涵闸 7 座，节制闸 1 座，穿堤涵 1 座。新建蓄水堰 2 座，新建人行桥 1 座。	与环评阶段一致
	人行步道工程	麻札河两岸配套人行巡河步道，长度 4068m。	麻札河两岸配套人行巡河步道，长度 4068m。	与环评阶段一致

	景观节点工程	临近高铁段河道左岸,新建景观节点 7200m ² 。	临近高铁段河道左岸,新建景观节点 7200m ² 。	与环评阶段一致
临时工程	施工布置区	工程区内不考虑设置相应的施工人员服务设施,生活办公用房租借当地民房。共设置两个施工布置区,每个施工布置区占地各 1 亩。本评价要求临时用地应落实相应用地手续。	共设置两个施工布置区,每个施工布置区占地各 1 亩。临时用地均落实相应用地手续。	与环评阶段一致
	临时交通	麻札河堤顶道路与河道之间存在大量的滩地,项目施工机械及材料,无法直接运至河道附近,本工程共需要设计临时施工道路 1km。宽度为 3.5m,采用泥结石路面。本评价要求临时用地应落实相应用地手续。	麻札河堤顶道路与河道之间存在大量的滩地,项目施工机械及材料,无法直接运至河道附近。根据统计,本工程共建设临时施工道路 1km。宽度为 3.5m,采用泥结石路面。临时用地已落实相应用地手续。	与环评阶段一致
	弃土区	本次开挖淤泥较多,弃土场位于河道中段右侧池塘,开挖淤泥用于填塘。本评价要求临时用地应落实相应用地手续。	开挖污泥由周边农户清运用于周边农田施肥,未设置弃土区	污泥综合利用,未设置弃土区
	取土区	不设置取土区,外购土方	不设置取土区,外购土方	与环评阶段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	①燃油废气防治措施:加强对燃油机械设备的维护和保养,保持设备在正常良好的状态下工作。②施工过程产生的扬尘防治措施:减少建筑材料露天堆放,避免大风天作业,对敞开堆放的材料堆进行洒水抑尘。建筑工程使用商用混凝土、预拌砂浆,对混凝土、砂浆搅拌场所采用封闭、降尘等措施。③河道疏浚底泥臭气防治措施: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和淤泥堆放位置;淤泥及时清运,运输淤泥车辆应尽量采用密闭斗车;在淤泥中加入抑臭剂、杀菌剂。	①燃油废气防治措施:加强对燃油机械设备的维护和保养,保持设备在正常良好的状态下工作。②施工过程产生的扬尘防治措施:减少建筑材料露天堆放,避免大风天作业,对敞开堆放的材料堆进行洒水抑尘。建筑工程使用商用混凝土、预拌砂浆,对混凝土、砂浆搅拌场所采用封闭、降尘等措施。③河道疏浚底泥臭气防治措施: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和淤泥堆放位置;淤泥及时清运,运输淤泥车辆应尽量采用密闭斗车;在淤泥中加入抑臭剂、杀菌剂。	与环评阶段一致
	废水	①本项目施工机械较少,施工机械和车辆维修利用工程附近已有的修配厂,施工现场仅考虑机械零配件的更换。少量施工机械设备清洗废水应进行隔油沉淀处理,回用于施工现场,不外排。②基坑排水防治措施:基坑排水使用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工程施工中,不得排入麻札河河道。③施工人员生活污水防治措施:设置临时厕所,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①本项目施工机械较少,施工机械和车辆维修利用工程附近已有的修配厂,施工现场仅考虑机械零配件的更换。少量施工机械设备清洗废水应进行隔油沉淀处理,回用于施工现场,不外排。②基坑排水防治措施:基坑排水使用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工程施工中,不得排入麻札河河道。③施工人员生活污水防治措施:设置临时厕所,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与环评阶段一致

	噪声	施工期	①限制作业时间,禁止夜间(22:00~次日6:00)施工;②采用新技术及低噪声设备;③高噪设备应布置在远离居民点的位置;④建立施工工地申报制度,尤其是高噪设备必须申报;⑤提高施工人员的环保意识。	①限制作业时间,禁止夜间(22:00~次日6:00)施工;②采用新技术及低噪声设备;③高噪设备应布置在远离居民点的位置;④建立施工工地申报制度,尤其是高噪设备必须申报;⑤提高施工人员的环保意识。	与环评阶段一致
		运营期	人行桥和人行步道禁止机动车行驶,设立标识禁止社会人群喧哗。	人行桥和人行步道禁止机动车行驶,设立标识禁止社会人群喧哗。	
	固体废物	施工期	施工人员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河道疏浚淤泥用于填塘,弃土区结束后,采取土地整治措施,便于后期恢复植被。 建筑垃圾单独收集后送往政府部门指定的专门垃圾处理处置场进行处理处置。	施工人员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河道疏浚淤泥用于周边农田施肥,未设置弃土区。 建筑垃圾单独收集后送往政府部门指定的专门垃圾处理处置场进行处理处置。	污泥综合利用,未设置弃土区,其他一致;
		运营期	交通路面垃圾集中收集,统一由环卫部门处理。	交通路面垃圾集中收集,统一由环卫部门处理。	与环评阶段一致
	生态	施工期	本项目无永久占地,临时占地45.6亩,占地类型为耕地,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等环境敏感区。施工占地会扰动原地表,会改变占地区土地利用现状,植物个体损失,植被生物量减少,动物生境破坏,评价区农业受到一定影响,临时面积较小,且施工期结束后,对临时占地进行生态恢复,影响较小。项目施工期临时占地在施工结束后进行植被恢复,恢复为原有用地类型。	本项目无永久占地,临时占地45.6亩,占地类型为耕地,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等环境敏感区。施工占地会扰动原地表,会改变占地区土地利用现状,植物个体损失,植被生物量减少,动物生境破坏,评价区农业受到一定影响,临时面积较小,且施工期结束后,对临时占地进行生态恢复,影响较小。项目施工期临时占地在施工结束后进行植被恢复,恢复为原有用地类型。	与环评阶段一致
		运营期	项目运营期应加强生态环境监测,在天然生态系统破坏较为严重的区域,可以通过生态恢复的手段,加快恢复生态系统的结构,实现生态系统的各种功能。同时在附近河段上可以加大对周边植物的恢复,以弥补因工程建设对生物的影响。	项目运营期加强生态环境监测,在天然生态系统破坏较为严重的区域,通过生态恢复的手段,加快恢复生态系统的结构,实现生态系统的各种功能。同时在附近河段上加大了对周边植物的恢复,弥补因工程建设对生物的影响。	与环评阶段一致

4.2.2 工程规模

本次工程特性表详见下表。

表 4-2 项目建设工程量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设计标准				
1	工程等别		V	/
2	主要建筑物级别		5	/
3	设计地震烈度		VI	/

4	设计排涝标准			10 年一遇 24 小时暴雨 24 小时排除
二、主要建筑物设计				
1	河道治理长度	m	5796	/
2	新建护岸	m	5027	单边
3	涵闸拆除重建	座	9	/
4	新建蓄水堰	座	2	/
5	新建景观节点	m ²	7200	/
6	新建人行步道	m	4068	/
7	人行桥	座	1	宽 2m
三、工程施工				
1	主体工程数量			/
(1)	土方开挖	万 m ³	13.19	清淤量 6.58 万 m ³ 、清表清基 3.17 万 m ³ 、土方开挖量 3.44 万 m ³
(2)	土方回填	万 m ³	7.87	/
(3)	外购土方	万 m ³	4.43	/
2	主要建筑材料			/
(1)	商砼	t	2731.23	/
(2)	钢筋	t	68.00	/
(3)	柴油	t	320.53	/
(4)	汽油	t	5.36	/
(5)	砂	m ³	4796.91	/
(6)	碎石	m ³	12460.11	/
(7)	块石	m ³	13554.15	/
3	工期			/
(1)	总工期	月	7	/
(2)	总工日	万工日	28.80	
四、占地补偿				
1	永久征地	亩	0	
2	施工占地	亩	45.60	
3	征地投资	万元	108.82	

4.3 土石方平衡

根据工程施工资料核算，项目施工土石方平衡及走向见表 4-3。

表 4-3 土石方平衡表

项目	土方开挖（万 m ³ ）			土方回填（万 m ³ ）		弃土(万 m ³)
	清淤	清表清基	开挖	利用开挖	外购土方	
麻札河干流	6.58	3.17	3.44	3.44	4.43	9.75（清淤土及清表清基土）

本工程开挖土石方总量为 13.19 万 m³，回填土方量为 7.87 万 m³，借方量为 4.43 万 m³，借方来源于潜山市油坝乡其他在建项目。项目回填土石方通过工程内部调配以及外购土石方实现综合利用，弃土主要来自清淤及清表清基过程，由沿线居民转运至周边农田施肥，实现了综合利用。

4.5 环评及批复落实情况

对照《潜山市河道生态综合治理水系连通项目（一期）—油坝乡麻札河（中桥至李沿河桥）段治理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验收期间对本项目环评批复要求的落实情况进行了对照核实，核实结果详见表 4-4 所示。

表 4-4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对照表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落实情况
1	该项目位于安庆市潜山市油坝乡，本次治理范围为自中桥至李沿河桥，治理长度 5.15km，支流段长 0.646km，总长度 5.796km。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河道清（中桥至李沿河桥治理长度 5.15km，支流段长 0.646km，总长度 5.796km）、新建干砌石护岸（新建干砌石护岸 5027m，其中干流挡墙护岸长为 4648m，支流挡墙护岸长为 379m）、拆除重建破损涵闸（涵闸拆除重建 9 座，其中灌溉排涝涵闸 7 座，节制闸 1 座，穿堤涵 1 座）在河道设置 2 座蓄水堰、新建人行桥 1 座、新建堤顶防汛道路（人行巡河步道，长度 4068m）。项目总投资 2563.14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1.8 万元。	该项目位于安庆市潜山市油坝乡，本次治理范围为自中桥至李沿河桥，治理长度 5.15km，支流段长 0.646km，总长度 5.796km。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河道清（中桥至李沿河桥治理长度 5.15km，支流段长 0.646km，总长度 5.796km）、新建干砌石护岸（新建干砌石护岸 5027m，其中干流挡墙护岸长为 4648m，支流挡墙护岸长为 379m）、拆除重建破损涵闸（涵闸拆除重建 9 座，其中灌溉排涝涵闸 7 座，节制闸 1 座，穿堤涵 1 座）在河道设置 2 座蓄水堰、新建人行桥 1 座、新建堤顶防汛道路（人行巡河步道，长度 4068m）。项目总投资 2563.14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1.8 万元。	已落实
2	你单位应保证申请资料和相关数据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保证电子文件和纸质资料的一致性；严格遵守相关环保法律法规，自觉履行环境保护义务，承担环境保护主体责任，落实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重信守诺，维护良好的信用记录，并主动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愿意承担不实承诺、违反承诺的法律责任及由此造成的损失；因建设单位弄虚作假、不落实承诺内容或环评文件存在重大质量问题等情况，导致行政许可被撤销的，你单位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	建设单位已严格遵守相关环保法律法规，自觉履行了环境保护义务，承担了环境保护主体责任，落实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	已落实

根据上表对比，本项目环评批复要求内容在实际建设过程中均进行了落实。

实际工程量及工程建设变化情况，说明工程变化原因

根据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报告表中建设内容对比，本项目变化情况如下：

根据实际施工情况取消了弃土场，弃土中主要为清淤土及清表清基土，由定点暂存变更为周边居民转运至农田施肥，综合利用，主要由于麻札河作为农业灌溉渠道，不存

在工业污染，河底淤泥主要以腐殖质为主，是天然的肥料，因此淤泥清理后即由居民转运至周边农田。

依据环境保护部办公厅文件（环办〔2015〕52号）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通知中“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的，界定为重大变动”。

根据本项目以上变化情况分析可知：本项目建设地点、工程建设内容规模、采用的生产工艺与环评阶段一致；环境保护措施、生态保护措施均已落实，故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施工工艺流程

本工程呈长线布置，施工工艺较为简单，施工场地开阔，具备组织机械化施工的条件，因此，为加快工程建设进度，控制工程投资，主体工程采用机械为主、人工为辅的施工方​​案。施工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详见图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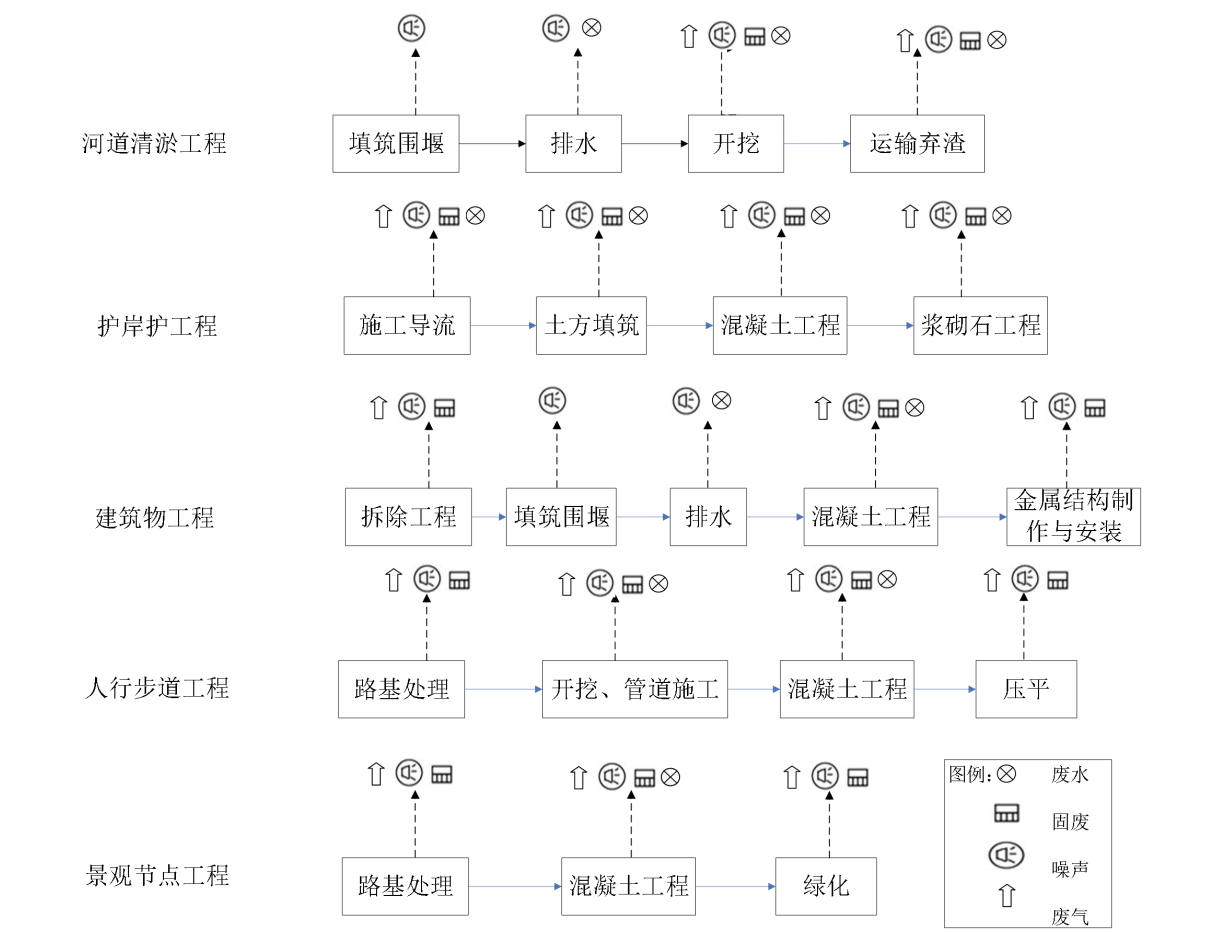


图 4-1 项目施工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程施工工艺流程简述：

(1) 河道清淤工程

河道土方开挖主要为河道清淤。

土方开挖采用机械与人工相结合，其中堤防清基及用于回填的土料表层剥离采用反铲挖掘机或推土机开挖，其余土方主要采用反铲挖掘机开挖，挖方中用于后期回填的土料就近堆放，直接用于附近堤防填筑的土料采用推土机或自卸汽车运输至填筑部位，弃土采用自卸汽车或推土机运输至指定弃土区。

(2) 护岸工程

①挡墙护岸基坑开挖主要为人工填土和黏土进行开挖，采用反铲挖掘机施工，施工时严格按设计断面进行开挖，基坑建基面保护层采用人工开挖。基坑开挖用于后期回填的粉土就近堆放在河道侧用于临时挡水，或运至上下游河道处临时堆放，其余土方采用自卸汽车运至指定地点弃土。

②挡墙墙后主要采用粉质黏土进行回填，顶部铺填一层壤土，便于后期复耕。回填时，靠近挡墙墙脚部位的堆土直接采用挖掘机开挖，挖放至墙后回填部位；临时堆放于上下游河道中的土料采用自卸汽车运至填筑部位附近，经挖掘机挖放至回填部位。墙后回填断面宽度较窄的部位，需采用人工或蛙夯夯实；填筑宽度大于 3.5m 的部位采用拖拉机压实。压实时应严格控制铺料厚度、土料粒径和含水量，确保压实后土料压实度不小于 0.91。

③挡墙结构主要分为基础和墙身，根据现状交通条件商品砼泵车难以到达处，因此需要采取自拌混凝土施工。

施工顺序：基础开挖→打松木桩→砼基础施工→干砌石施工→墙后土方回填。挡墙基础混凝土采用自拌制混凝土，混凝土水平运输均由 6m³ 混凝土罐车运送至工地现场，混凝土垂直入仓方式为混凝土泵结合溜筒、溜槽入仓，部分混凝土再经手推车转运入仓。

混凝土浇筑主要采用木模板立模，浇筑面人工分料、平仓，振捣器振实。本工程混凝土浇筑严格遵照《水工混凝土施工规范》（SL677-2014）的要求，在日平均气温连续 5 天低于 5℃ 的特殊气候条件下施工，需要提前作好相应的防寒准备，以保证施工质量。松木桩使用挖掘机进行打桩，为了使挤密效果好，提高地基承载力，打桩时必须由四周像内圈施打，打桩时，应该选择正确桩长的松木桩，并扶正松木桩，桩位按照梅花形布置，将挖掘机的挖斗倒过来扣压桩至软基中，按压稳定后，用挖斗背面击打桩头，直到

没有打入量为止，确保松木桩打入设计地层，最后按照设计底高程锯平桩头。干砌石分框格砌筑，砌筑前人工铺设垫层，边坡处垫层采用人工自下而上铺填，护底应选用近似方形的块石错缝立砌，结合紧密，不得叠砌和浮塞，护坡选用较大的石块砌在基层及封边、封顶，砌体表面平整度及铺砌厚度应达到设计及规范要求。

（3）建筑物工程

涵闸拆除重建工程布置：涵闸拆除重建 9 座，其中灌溉排涝涵闸 7 座，节制闸 1 座，穿堤涵 1 座，由于在原有河道基础上进行整治，故本次涵闸拆建均在原有位置上进行。根据蓄水要求，新建蓄水堰 2 座。在桩号 K8+589 处设置人行桥 1 座。

（4）人行步道工程以及。

麻札河两岸配套人行巡河步道，长度 4068m，步道主要布置在村庄段附近，满足居民休闲亲水要求。

人行步道为仿石步道砖，路面结构自下而上分别为 200mm 级配碎石路基、30mm 中粗砂缓冲层和 60mm 仿石步道砖，路面宽度为 2m。施工时先按设计要求开挖基槽，并采用压路机将路基整平压实，接着填筑基层，最后铺设仿石砖路面。基槽采用人工或推土机开挖，挖方就近堆放用于路肩或路基填筑；级配碎石层采用路拌法拌制级配碎石，平料机整平和整形，最后采用 12t 以上的三轮压路机或振动压路机进行碾压，压实度不应小于 0.96；中粗砂人工摊平后，在人工进行铺设面层。

（5）景观节点工程

在临近高铁段河道左岸，为与区域发展协同一致，新建景观节点 7200m²。

工程占地及平面布置

1、工程占地

本次工程无永久征地，施工临时征地用于施工弃土、施工临时仓库、砂石料场堆放场地布置，环评中计算施工临时占地为 45.60 亩。实际建设过程未设置弃土场，因此无弃土场占地，施工布置区占地面积及占地类型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化，分别位于下湾及桑树村附近，具体位置详见附图 5。

2、总平面布置情况

本次治理范围自中桥（起点坐标 116° 37' 29.22"，30° 34' 32.99"）至李沿河桥（终点坐标 116° 37' 54.18"，30° 32' 35.45"），治理长度 5.15km，支流段长 0.646km，总长度 5.796km。

根据以上范围本次治理内容为：

(1) 河道清淤工程

现状河底高程起伏不一，河道存在逆坡，按照河道设计纵坡进行清淤设计，河道平均清淤深度约 0.96m。

(2) 护岸工程

新建干砌石护岸 5027m（单边），其中干流挡墙护岸长为 4648m（单边），支流挡墙护岸长为 379m（单边）。

(3) 建筑物工程

涵闸拆除重建 9 座，其中灌溉排涝涵闸 7 座，节制闸 1 座，穿堤涵 1 座。新建蓄水堰 2 座，新建人行桥 1 座。

(4) 人行步道工程

麻札河两岸配套人行巡河步道，长度 4068m。

(5) 景观节点工程

在临近高铁段河道左岸，新建景观节点 7200m²。

平面布置图详见附图 2。

工程环境保护投资明细

根据环评报告及其批复，本项目环评阶段总投资 2563.14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51.8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2.02%；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实际建设中，工程投资 2563.14 万元，环保投资 51.8 万元，占总投资 2.02%，与环评阶段一致。环保投资一览表见表 4-5。

表 4-5 环保投资对比情况一览表 **单位：万元**

类别	措施	环评内容	实际内容	合计（万元）
环境保护	环境监测措施	水质监测、水土流失监测、空气监测、噪声监测	水质监测、水土流失监测、空气监测、噪声监测	15
	环境保护临时措施	污水处理设施、洒水设备、覆盖布、隔声屏、固体废物处理、生态防护、人群健康保护	污水处理设施、洒水设备、覆盖布、隔声屏、固体废物处理、生态防护、人群健康保护	18.97
水土保持	工程措施	表土剥离、土地整治、表土回覆	表土剥离、土地整治、表土回覆	10.75
	植物措施	狗牙根草籽、狗牙根栽植费	狗牙根草籽、狗牙根栽植费	1.74
	施工临时工程	编织袋装土、其他临时工程	编织袋装土、其他临时工程	5.34
合计				51.8

4.6 与项目有关的生态破坏、污染物排放、主要环境问题及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区因人为活动较多，生态环境质量一般，无重要生境或集中分布区，野生动物组成比较简单，种类及数量较少。植被覆盖率较低，主要的人工植被包括各种类型绿化植物和各种农作物等。

1、施工期

主要存在的环境问题为生态环境问题，具体体现在水土流失、植被破坏等方面。项目工程占地、地表开挖和施工机械作业不可避免的会对作业区植被和区域动植物造成影响。

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

(1) 施工期建设单位加强环境管理，制定了严格的施工操作规范，施工中划定了施工范围，各种施工活动都严格控制在施工区域内。

(2) 规定施工运输车辆路线，禁止运输车辆随意行驶；土方工程进行了集中作业，松散土及时进行了清运或回填压实，施工结束后对临时占地采取场地平整及恢复工作。

(3) 项目施工过程未对施工区域外植被进行践踏、铲除等其他破坏，没有对区域动植物造成不良影响。

(4) 施工结束后对堆料场地内的剩余物料和施工垃圾进行清理，施工作业面进行了土地平整恢复，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5) 施工结束后对临时施工场地进行场地平整，平整后播撒草籽；工程施工临时道路利用该区域现成的简易道路。

根据现场调查，施工期采取有效的环保治理措施，环评报告表中要求的环保措施基本上得到了落实，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未接收到相关环保投诉。

2、运营期

本项目为河湖整治和防洪排涝综合治理项目，建成后有利于区域防洪、水土保持。此外，本项目施工期施工结束后对临时工程进行拆除后迹地恢复，目前临时工程迹地已完成复绿工作，绿色植被覆盖率较好，施工期破坏的生态环境得到改善。运营期无污染产生，无污染排放问题。

表 5 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环境影响预测及结论（生态环境、声环境、大气、水环境、振动、电磁、固体废物等）

5.1 施工期影响预测及结论

5.1.1 环境空气影响评价

施工期大气污染源主要为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的燃油废气、施工过程产生的扬尘和河道清淤产生的臭气。

（1）燃油废气

施工单位应加强对施工机械及车辆的维修保养，确保其正常使用和尾气能达标排放。

（2）施工扬尘

扬尘污染主要来源于建筑材料在运输、装卸、堆放等过程，具体包括：土方挖掘、土方回填期间作业的扬尘；施工期间运输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施工时挖出的泥土堆放在施工现场，在干燥无雨及大风天气下，裸露的地表和堆置的土石方极易产生风蚀扬尘。其主要污染物为 TSP。

此类影响范围是局部的，且影响时间短暂，采取洒水抑尘等降尘措施后，其影响是轻微的。

（3）清淤恶臭

恶臭主要产生于清淤过程以及淤泥在弃土场堆放晾晒的过程中，堆置于地面时，其中少量含有的恶臭气体（氨气、硫化氢等）将呈无组织状态释放，从而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通过定期喷洒除臭剂能够有效降低臭气的释放量。

根据现场勘察和走访，项目施工期大气污染物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5.1.2 水污染影响评价

本项目施工工程量较小，工程施工区域分散，施工期施工车辆冲洗废水循环使用于施工机械冲洗和维护，多余废水用于施工场地和道路洒水降尘，施工期间产生的机械车辆冲洗废水不排放。基坑初期排水可用来回用施工生产。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经施工期临时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综上所述，治理施工期间所产生的废水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很小。

根据现场勘察和走访，项目施工期水污染物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5.1.3 噪声污染影响评价

施工期噪声的防治措施主要从以下要求考虑：

(1) 施工单位必须选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低噪声施工机械和运输工具，对强噪声源设备设置控噪装置。

(2) 合理安排施工时序和组织，尽量避免高噪声设备同时施工。

(3) 根据各施工场所的噪声功能要求，合理安排施工计划，禁止夜间施工，尤其高噪声作业禁止夜间施工；如因工期需要在夜间施工时，应经当地人民政府或者有关主管部门批准。

(4) 采用集中、逐段施工方式，缩短施工周期，减轻施工噪声对声环境的影响。

(5) 对施工车辆造成的噪声影响要加强管理，运输车辆尽量采用较低声级的喇叭，尽量不鸣笛，减少对区域动物的影响。

(6) 合理安排施工布置区位置，噪声大的施工机械应尽可能远离居民区。对受施工噪声和交通噪声污染较为严重的噪声敏感点设隔声墙进行噪声防护。

通过采取以上措施，施工期噪声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要求，同时，施工期噪声的影响是局部的、短期的，随着施工的结束而结束，所以本项目施工的噪声不会对周围带来明显的不良影响。

根据现场勘察和走访，项目施工期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5.1.4 固体废物影响评价

本工程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包括：工程弃土、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

本工程弃土弃渣严格按照《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农用地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安徽省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安庆市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等相关文件要求进行，做到弃土规范化。

本工程弃土弃渣总量为 9.75 万 m³，主要为清淤土及清表清基土，弃土运至弃土区（现状为池塘）填塘；生活垃圾委托工程沿线的环卫部门收集处理，每日清运一次；建筑垃圾收集后，单独收集送往政府部门指定的专门垃圾处理处置场进行处理处置。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固废均做到了合理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根据现场勘察和走访，本项目施工期固体废物经采取上述措施，对环境影响较小。

5.1.5 生态环境影响评价

施工期间施工占地、地表开挖引起的地表植被破坏和水土流失，由于项目建设占地

范围内的原有植将被建筑和道路取代，植被类型和面积将发生变化。此外工程施工活动产生的废水、废气及固体废弃物等将对周围野生动植物产生干扰，同时对动植物生境产生一定的影响。施工时严格在施工范围内施工，不得占用生态红线，临时工程不得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内。

施工期主要的生态环境影响为工程占地、地面开挖、施工机械及施工人员等对区域土地利用格局的影响、动植物影响、水土流失和生态景观的影响。

（1）对区域土地格局的影响

项目工程不新增永久占地，复垦对象为本主体工程涉及到的临时用地，临时占地包括施工营地等，占地类型为耕地；项目临时占地占用耕地，占地对区域内的土地利用格局有一定的影响，但由于项目临时占地面积小，且施工结束后对临时占地内的设施全部拆除，场地进行平整，通过种植植被等复垦成耕地，因此，本项目施工期对土地利用的影响是暂时的，施工结束后对施工区域进行生态恢复，对区域土地利用格局的影响不大。

根据现场勘察和走访，本项目施工期临时占地均已复垦为耕地，工程建设对区域土地格局基本没有影响。

（2）生物多样性影响

①对陆生生态环境的影响

工程建设对陆生植物的影响主要源于工程施工占地对其地表植被的破坏。根据现场调查，工程占地类型主要为农田（不涉及基本农田），占压范围内主要为常见农作物，工程占压对植物多样性影响很小。工程引起的生物量损失较小。工程完工后，将临时占地区内进行绿化和植被恢复，可在一定程度上减缓工程建设对区域植被的不利影响。

工程建设区域由于人类活动的干扰，野生动物多为常见种，多为小型物种；工程施工周期较短，对野生动物及其生境的影响时间较短。而且，施工布置区周边还分布有大量同类型的生境，工程建设占地不会对动物造成明显不利影响。

②对水生生态环境的影响

底泥清淤将破坏水生生物的生存环境，淤泥中的大部分底栖动物被清除，挺水和沉水植物也会被清除，由于治理河道没有珍稀保护种类，且清淤工程结束后原有的生态环境会改善，适于清水环境的生物会逐渐占优势。

底泥疏挖工程竣工后，将有效地去除底泥中的氮、磷等元素。由于疏挖后河底的表层底质结构较为稳定，可以使水体中溶氧含量增加，水底层界面氧化还原条件将发生改

变，营养盐的释放将降低，疏挖区的水质将得到一定程度的改善，水体自净能力将增加。疏挖工程结束后，短期内浮游植物的变化不大，浮游动物总的格局与目前相似，待水质进一步改善后，浮游动物的种群结构将发生变化，水体中浮游动物的优势种也将发生改变。同时由于水质好转，藻量数量下降后，浮游动物本身的数量也将下降。

虽清淤暂时会对该河段全部底栖生物造成巨大的影响，但沿线水生底栖动物在附近其他地区相似的环境中亦有分布，并非是本地区的特有种，因此从物种保护的角度看，工程的建设不会导致这些物种的消亡。

在配合相关人工措施的前提下，工程疏挖区沉水和浮叶植物可以在一定区域内逐渐恢复。挺水植物依靠自然恢复和人工强化恢复也将逐步得到恢复和重建。大型水生植物的恢复将一定程度上促进水质改善。

清淤后，河水清澈透明度增加，提高了旅游价值，生态环境会向良性循环方向发展。

根据现场勘察和走访，麻扎河现状生态良好，工程建设对区域生态环境是正向的、有益的。

（3）水土流失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会破坏建设区的原有地貌及植被、改变原有地形，产生大面积裸地、临时弃土石方，会加速该区的水土流失。

施工期施工单位有计划地安排施工工序，各工程进行分段施工、临时堆土苫盖、及时回填，并进行植被恢复；合理安排施工进度，尽量避开雨季；提高工程施工效率，尽量缩短施工时间，以减轻施工期水土流失的影响。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造成水土流失得到较好地防治，土地生产力得到有效的恢复，从而可有效地避免和防止工程建设过程中可能造成水土流失，工程建成投产后，因施工活动引起水土流失的各种因素逐渐消失，原地貌、土地和植被得到恢复，且各种工程和植被措施逐渐发挥水土保持功效，不会继续造成新的人为水土流失。

根据现场勘察和走访，工程区域生态恢复良好，项目建设较好的实现了水土保持。

5.2 运营期影响预测及结论

项目属于河道治理建设项目，项目本身无运营期，项目建成后对环境的主要影响体现在有利的一面，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改善了该河段的水体环境和生态环境，恢复其生态功能和流域内为社会经济发展服务的功能，减小对附近水体的污染，从而改善城市及周边地区的水环境和生态环境，维护城市基本功能的正常运转，促进社会、经济和环境

的协调发展，提高人民生活质量。

5.2.1 对生态的影响

本工程完工后，尽快对两岸进行绿化，并注意乔、灌、草优化配置，这样可使生态环境优于现状。本工程实施后，河道水体水质可望得到明显改善。河道岸边护堤绿化后有利于防止水土流失，岸上径流中夹带的污染物质不易直接排入河中，有助于改善河道水质。而水质的改善势必有利于鱼类等水生生物生存环境的优化。

根据现场勘察和走访，工程区域生态恢复良好，生态环境质量正在逐步改善。

5.2.2 对景观影响

河道整治后将会变得更整洁，河水将会变清，将有助于区域内水环境和生态环境改善。新建景观节点将会给城市带来新的景观风景。

因此，本工程实施后将使区域生态环境得到改善。综上所述，相对于城市生态系统的特点，工程建设对整个系统产生的不利影响相对较小。且工程建成后提高区域防洪能力，使得区域内遭受洪涝灾害的可能性大幅度降低，对其生存起到有利的保护作用，保障了生态系统系统的良性循环和发展，有利于生态环境的改善。

根据现场勘察和走访，工程实施后麻扎河区域景观有了明显改善。

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意见（国家、省、行业）

安庆市潜山市生态环境分局

关于潜山市河道生态综合治理水系连通项目(一期)一油坝乡麻札河

(中桥至李沿河桥)段治理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潜山市潜润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你单位《潜山市河道生态综合治理水系连通项目(一期)油坝乡麻札河(中桥至李沿河桥)段治理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编码 2304-340824-04-01-369484，以下简称《报告表》)和《潜山市河道生态综合治理水系连通项目(一期)油坝乡麻札河(中桥至李沿河桥)段治理工程文件报批承诺书》收悉。根据环评报告结论，提出如下审批意见：

一、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属于五十一、水利中 128 河湖整治(不含农村塘堰水渠);根据《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强化生态环境保护和服务助力稳经济若干措施的通知》(皖环发[2022]34 号)要求，实施告知承诺制审批。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和《承诺书》相关承诺内容的前提下，原则同意项目建设。

二、该项目位于安庆市潜山市油坝乡，本次治理范围为自中桥至李沿河桥，治理长度 5.15km，支流段长 0.646km，总长度 5.796km。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河道清(中桥至李沿河桥，治理长度 5.15km，支流段长 0.646km，总长度 5.796km)、新建干砌石护岸(新建干砌石护岸 5027m，其中干流挡墙护岸长为 4648m，支流挡墙护岸长为 379m)、拆除重建破损涵闸(涵闸拆除重建 9 座,其中灌溉排涝涵闸 7 座，节制闸 1 座,穿堤涵 1 座)在河道设置 2 座蓄水堰、新建人行桥 1 座、新建堤顶防汛道路(人行巡河步道，长度 4068m)。项目总投资 2563.14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1.8 万元。

三、你单位应保证申请资料和相关数据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保证电子文件和纸质资料的一致性；严格遵守相关环保法律法规，自觉履行环境保护义务，承担环境保护主体责任，落实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重信守诺，维护良好的信用记录，并主动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愿意承担不实承诺、违反承诺的法律责任及由此造成的损失;因建设单位弄虚作假、不落实承诺内容或环评文件存在重大质量问题等情况，导致行政许可被撤销的，你单位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你单位应在项目建设地张贴环境影响评价承诺书的主要内容，严格按照承诺内

容开展项目建设，自觉配合相关检查、监察，接受公众监督。

五、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单位应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及时向我局报告，并重新履行环评文件报批手续。

六、潜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对本项目的环境监管，监督企业认真落实各项环境保护要求。对在告知承诺书中弄虚作假或不落实承诺内容的，依法查处，并向社会公开。

安庆市潜山市生态环境分局

2023 年 7 月 13 日

表 6 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阶段 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施 工 期	生态影响 (1) 合理安排施工期和优化施工方案。工程施工期主要安排在枯水期,以减少水体扰动,减轻工程对水生生物的影响,清淤施工作业在非汛期均可进行。河道水下表层淤泥,用汽车结合自卸汽车密闭运输至弃土区(现状为池塘)进行填塘。底泥多为深灰色、泥塑状的沉积物,含水率大于 98%,主要是由于周围汇水及水土流失带来的冲击物,为人类活动的产物,不会对周边土壤造成危害。加强对施工人员自然保护教育,加强施工期的环境监管。严禁施工人员捕鱼、电鱼、毒鱼、炸鱼,违法者要给予处罚并追究其法律责任;文明施工,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减少对河水的扰动,加强对施工期废水、垃圾的处理,严禁未经处理的废水排入河流,影响水生动植物生存。 (2) 施工单位应加强施工队伍的环保意识,做到文明施工;严格控制施工临时用地尤其是施工作业带宽度,做到用临结合;工程材料、机械等应定置堆放,运输车辆应按指定路线行驶;雨季施工要对物料场采取临时防风、防雨设施,对施工运输车辆采取遮盖措施。 根据本工程总体布置、施工特点和区域的水土流失状况,将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分为主体工程区、弃土区、临建设施区。 (3) ①施工准备期,严格按照设计文件确定征占土地范围,进行地表植被的清理工作。严格控制各类临时工程用地的数量,其面积不应大于设计给定的面积,禁止随意的超标占地。②加强野生植物科普宣传和环保教育,对于工程沿线分布的野	(1) 已合理安排施工期和优化施工方案。工程施工期主要安排在枯水期,减少了水体扰动,减轻了工程对水生生物的影响。加强对施工人员自然保护教育,加强施工期的环境监管。严禁施工人员捕鱼、电鱼、毒鱼、炸鱼,违法者要给予处罚并追究其法律责任;文明施工,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减少对河水的扰动,加强对施工期废水、垃圾的处理,严禁未经处理的废水排入河流,影响水生动植物生存。 (2) 施工单位加强了施工队伍的环保意识,做到文明施工;严格控制了施工临时用地尤其是施工作业带宽度,做到用临结合;工程材料、机械等定置堆放,运输车辆应按指定路线行驶。 根据本工程总体布置、施工特点和区域的水土流失状况,将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分为主体工程区、弃土区、临建设施区。 (3) ①施工准备期,严格按照设计文件征占土地,进行地表植被的清理工作。严格控制各类临时工程用地的数	施工完成后影响基本消失,现场勘查,施工占地已进行平整恢复。

	生植物，应在施工前对其较常见路段进行调查，做好种群分布记录，保障野生植被资源不受到损害。③对项目建设占用的人工栽植作物，施工进行前应尽可能进行移植，严禁随意破坏。工程建设导致的农业植被损失，将由建设单位缴纳耕地开垦费用后，由国土部门进行异地开垦或其他处理，可保证工程实施后评价区域内农作物生物量不减少。 （4）①做好施工规划前期工作，防止动物生境污染。施工期间加强施工人员的各类卫生管理，避免生活污水的直接排放，减少水体污染；做好工程完工后生态环境的恢复工作，以尽量减少植被破坏及水土流失。②合理安排施工时段和方式，减少对动物的影响。鸟类和兽类大多是晨、昏及夜间外出觅食。为了减少工程施工噪声对野生动物的惊扰，应做好施工方式、数量、时间的计划，并力求避免在晨昏及夜间施工等。③对于两栖爬行类动物，施工时应严格控制施工界限，减少对水田、池塘、河道等两栖爬行类栖息生境的破坏。④施工过程中，一旦发现珍稀物种，应及时进行保护。制定施工人员生态保护行为守则，要求安全施工、文明施工，禁止施工人员在施工河段进行捕鱼、猎捕禽鸟等野生动物和从事其它有碍生态环境保护的活动。 （5）项目临时工程建设应设在水源保护区、生态保护红线、森林公园等环境敏感区外，并且尽可能远离附近居民。本工程临时堆土场及施工营地可通过采取临时拦挡措施、临时截排水措施及临时覆盖措施进行防护，防护措施在技术、经济上均可行。 （6）①施工工地必须围挡，进行文明施工，减少由杂乱的施工场地引起的视觉冲击。②施工现场做好排水沟渠，施工废水进入沉淀池处理后回用，避免雨季产生大量高浊度废水无序排放。③施工完成后及时进行生态恢复。	量。②加强野生植物科普宣传和环保教育，对于工程沿线分布的野生植物，在施工前对其较常见路段进行调查，做好种群分布记录，保障野生植被资源不受到损害。③对项目建设占用的人工栽植作物，施工进行前进行移植，严禁随意破坏。工程建设导致的农业植被损失，由建设单位缴纳耕地开垦费用后，由国土部门进行异地开垦或其他处理，可保证工程实施后评价区域内农作物生物量不减少。 （4）①做好了施工规划前期工作，防止动物生境污染。施工期间加强施工人员的各类卫生管理，避免生活污水的直接排放，减少水体污染；做好工程完工后生态环境的恢复工作，以尽量减少植被破坏及水土流失。②合理安排施工时段和方式，减少对动物的影响。③严格控制施工界限，减少对水田、池塘、河道等两栖爬行类栖息生境的破坏。 （5）项目临时工程建设应设在水源保护区、生态保护红线、森林公园等环境敏感区外，并且尽可能远离附近居民。本工程临时堆土场及施工营地可通过采取临时拦挡措施、临时截排水措施及临时覆盖措施进行防护，防护措施在技术、经济上均可行。 （6）①施工工地必须围挡，进行文明	
--	---	---	--

			施工，减少由杂乱的施工场地引起的视觉冲击。②施工现场做好排水沟渠，施工废水进入沉淀池处理后回用，未发生大量高浊度废水无序排放情况。 ③施工完成后及时进行生态恢复。	
污染 影响	水环境	施工期施工车辆冲洗废水循环使用于施工机械冲洗和维护，多余废水用于施工场地和道路洒水降尘，施工期间产生的机械车辆冲洗废水不排放。基坑初期排水可用来回用施工生产。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经施工期临时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已落实。	无投诉现象，无 废水外排现场 及痕迹，无固体 废物乱堆放等 现象。
	大气	（1）规范建筑工地扬尘管理，做到工地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建筑工程必须使用商用混凝土、预拌砂浆。 （2）建议选择有经验、有资质的施工单位，做到文明施工，土方的挖掘、堆放要规范、有序，将施工扬尘对环境空气的影响降至最低。施工中要尽早修建临时道路，保持车辆过往的道路平坦并经常洒水，场地平整时也应适当洒水后再操作。 （3）渣土、建筑垃圾、散装物料等运输车辆应实施严格密闭运输。划定城区渣土运输线路，运输车辆安装 GPS 定位系统，严查运输车辆不加盖和沿途泼洒行为。 （4）施工单位应当按照工地扬尘污染防治方案的要求，在施工现场出入口公示扬尘污染控制措施、负责人、环保监督员、扬尘监管主管部门等有关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已落实。	

		(5) 施工机械使用优质燃料, 对发动机耗油多、效率低、排放尾气严重超标的老旧车辆, 应予更新。机械及运输车辆要定时保养, 调整到最佳状态运行。施工车辆停车装卸及施工机械位置应尽量布置在远离环境敏感目标方向, 运输路线尽可能避开环境敏感目标点。 (6) 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和淤泥堆放位置, 淤泥堆放尽可能避开环境敏感目标点; 淤泥及时清运, 运输淤泥车辆应尽量采用密闭斗车, 存放过程中定期喷洒除臭剂除臭、杀毒剂, 降低清淤恶臭的产生。	
	噪声	(1) 选用符合国家标准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 采用低噪声的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 高噪声机械配置减震机座等临时降噪设备。 (2) 加强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的维护和保养, 保持机械润滑, 降低运行噪声。 (3) 限制施工布置区内车辆时速在 15km 以内, 严格控制车辆鸣笛。 (4) 施工过程中应合理安排施工时间, 控制夜间施工, 尽量避免蛙式打夯机载机等高噪声施工活动在夜间 (22:00~次日 6:00) 进行。 (5) 合理安排施工布置区位置, 噪声大的施工机械应尽可能远离居民区。噪声敏感点设置隔声屏障。	已落实
	固体废物	(1) 施工人员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2) 河道疏浚淤泥用于填塘, 弃土区结束后, 采取土地整治措施, 便于后期恢复植被。 (3) 建筑垃圾单独收集后送往政府部门指定的专门垃圾处理处置场进行处理处置。	已落实, 清淤污泥由居民自行转运至农田施肥, 实现综合利用。

	社会影响	本项目施工期每天的运输量较小，且采用错峰运输的方式，减缓物资运输对社会环境的影响。	已落实	施工期无因物料运输导致道路拥堵现象
运营期	生态影响	本工程完工后，两岸将进行绿化。绿化建设中，应多种树，注意乔、灌、草优化配置，这样可使生态环境优于现状。本工程实施后，河道水体水质可望得到明显改善。河道岸边护堤绿化后有利于防止水土流失，岸上径流中夹带的污染物质不易直接排入河中，有助于改善河道水质。而水质的改善势必有利于鱼类等水生生物生存环境的优化。	已基本实现	/
	污染影响	本项目为河湖整治和防洪排涝综合治理项目，项目运营期无生产运营活动，运营期主要产生周边居民游玩时产生的生活垃圾。主管部门通过定期对工程区域进行垃圾清理，并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运营期产生的生活垃圾对环境影响较小。	/	/
	社会影响	/	本项目为防洪治理项目，此次工程将减轻洪水对该区域村庄、农田的危害，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减轻人民群众防洪负担，对改善沟道及周边地区生态环境将起到积极作用。同时，项目建成后，将有效保护下游村镇农田、道路免受洪水威胁，保障当地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

表 7 环境影响调查

施 工 期	7.1 施工期生态影响 7.1.1 土地占用的影响调查 工程不涉及永久占地，临时占地面积约 2 亩，临时占地主要包括施工营地，占地类型为耕地。临时占地对区域内的土地利用格局有一定的影响，但由于项目临时占地面积小，且施工结束后对临时占地内的设施全部拆除，场地进行平整，通过种植植被等恢复至原有地貌，对区域土地利用格局的影响不大。 7.1.2 对自然植被的影响调查 施工期建设单位加强环境管理，制定了严格的施工操作规范，施工中划定了施工范围，各种施工活动都严格控制在施工区域内；规定施工运输车辆路线，禁止运输车辆随意行驶；致使周边自然植被没有受到较大的影响，而且施工期对周边植被的影响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结束，一些受到影响的自然植被在施工结束后正在逐步恢复至原有水平。 7.1.3 对野生动物的影响调查 根据现场调查，受本项目影响的野生动物较少，区域常见动物主要有鼠、兔、和鸟类等，基本无大型哺乳类动物和珍稀野生动植物，也没有受保护动物，施工建设时造成区域内鸟类及爬行类动物的动物数量减少，但随着施工结束，施工区域内的生态逐渐恢复，这些动物又逐渐返回。 建设期间施工单位加强施工人员的动物保护意识，严禁施工人员等滥捕滥猎野生动物；经调查，施工期间没有捕杀野生动物现象发生。 7.1.4 水土流失影响调查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会破坏建设区的原有地貌及植被、改变原有地形，产生大面积裸地、临时弃土石方，会加速该区的水土流失。根据调查，在施工期严格控制了施工占地面积，施工期有计划地安排施工工序，各工程进行分段施工、临时堆土苫盖、及时回填，并进行植被恢复；合理安排施工进度，提高工程施工效率，尽量缩短施工时间，以减轻施工期水土流失的影响。 7.1.5 对生态景观的影响 根据现场调查，通过本次工程实施，可规整麻扎河河道，避免行洪对区
----------------------	---

	域生态景观的破坏，同时通过植被恢复，可恢复其生态景观，因此，本项目施工期对生态景观的影响较小。
污 染 影 响	7.2 施工期污染影响 7.2.1 废气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施工期针对大气环境采取了如下环境保护措施： （1）规范建筑工地扬尘管理，做到工地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建筑工程使用商用混凝土、预拌砂浆。 （2）选择了有经验、有资质的施工单位，做到了文明施工，土方的挖掘、堆放规范、有序，将施工扬尘对环境空气的影响降至最低。施工前期修建临时道路，保持车辆过往的道路平坦并经常洒水，场地平整时也适当洒水后再操作。 （3）渣土、建筑垃圾、散装物料等运输车辆实施严格密闭运输。划定城区渣土运输线路，运输车辆安装 GPS 定位系统，严查运输车辆不加盖和沿途泼洒行为。 （4）施工单位按照工地扬尘污染防治方案的要求，在施工现场出入口公示扬尘污染控制措施、负责人、环保监督员、扬尘监管主管部门等有关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5）施工机械使用优质燃料，对发动机耗油多、效率低、排放尾气严重超标的老旧车辆，予以更新。机械及运输车辆定时保养，调整到最佳状态运行。施工车辆停车装卸及施工机械位置尽量布置在远离环境敏感目标方向，运输路线避开环境敏感目标点。 （6）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和淤泥堆放位置，淤泥堆放避开环境敏感目标点；淤泥及时清运，运输淤泥车辆采用密闭斗车，存放过程中定期喷洒除臭剂除臭、杀毒剂，降低清淤恶臭的产生。 采取上述措施，有效的减少了施工期废气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7.2.2 废水 施工期施工车辆冲洗冲洗废水循环使用于施工机械冲洗和维护，多余废

		水用于施工场地和道路洒水降尘，施工期间产生的机械车辆冲洗废水不排放。基坑初期排水可用来回用施工生产。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经施工期临时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7.2.3 噪声 根据调查，施工期间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夜间不施工；使用低噪声设备及低噪声施工方法，采用先进的施工工艺；运输车辆进出施工现场时控制或禁止鸣喇叭，减少了交通噪声。施工期间未接到有关施工噪声扰民投诉。施工期噪声对周边环境影响很小。 7.2.4 固体废物 施工人员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河道疏浚淤泥用于填塘，弃土区结束后，采取土地整治措施，便于后期恢复植被。建筑垃圾单独收集后送往政府部门指定的专门垃圾处理处置场进行处理处置。 在采取上述措施后，固体废物能够得到有效处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通过现场调查，项目区域无遗留的固体废物，无因固体废物肆意倾倒、堆放产生的投诉事件。
	社会影响	本项目位于农村区域，施工期物料运输依托项目周边已建成的道路，项目施工期将会增加道路的运输量，有造成道路拥堵的可能，从而影响项目区域居民出行。 本项目施工期每天的运输量较小，且采用错峰运输的方式，减缓物资运输对社会环境的影响。通过现场调查得知，项目施工期无因物料运输，增加道路交通量后导致道路拥堵现象。因此，本项目施工期对社会环境影响较小。
运营期	生态影响	本项目为河湖整治和防洪排涝综合治理项目，项目运营期无生产运营活动。项目建成后有利于项目区域防洪排涝，对生态环境保护是有利的，且施工期栽种绿色植被，建设景观池等，可对项目区域生态环境进行美化。总体而言，项目运营期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以有利为主。
	污染影响	本项目为河湖整治和防洪排涝综合治理项目，项目运营期无生产运营活动，运营期主要产生周边居民游玩时产生的生活垃圾。主管部门通过定期对工程区域进行垃圾清理，并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运营期产生的生活垃圾对环境影响较小。

	社会影响	本项目为河湖整治和防洪排涝综合治理项目，项目运营期无生产运营活动，本项目建成后，有利于项目区域防洪排涝、美化景观，为项目区域周边居民提供游玩场地，对社会影响是有利为主。
--	------	---

表 8 环境质量分析及污染源监测

考虑本项目为河湖整治和防洪排涝综合治理项目，项目运营期无生产运行活动，运营期无废水、废气、噪声以及固体废物等污染产生，因此可不开展监测。

表 9 环境管理状况及监测计划

环境管理状况 本项目运营期无任何污染物产生，环境管理主要是施工期，根据调查，本项目施工期环境管理状况如下： （1）环境管理机构 施工期间，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由施工单位具体负责实施，施工单位成立了环保工作小组，由施工单位专职人员兼任。 （2）机构职责 施工期间环境管理的主要任务有：办理相关环保手续、落实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施工单位执行或落实有关环境保护措施的情况，并处理有关事宜。 （3）机构工作情况 自本建设项目开工后，环保工作小组参与了施工区的环境保护措施落实，开展了施工人员环保意识的培训等相关工作，对施工期环境保护工程落实全程管理，对环境保护从方案设计、施工组织等方面进行落实。在工程建设过程中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等法律规范执行。
环境监测能力建设情况 由于项目属于非污染类建设项目，未设置专门的环境管理监测机构，若后续有监测需求，则全部委托有资质的监测机构完成。
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监测计划及其落实情况 本项目环评报告中未涉及运营期环境监测计划。从本项目运营期产排污特点分析，本项目运营期无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产生，因此本项目运营期可不开展自行监测。
环境管理状况分析与建议 建设单位对工程建设过程及工程运行过程中的环境保护工作非常重视，严格落实了环评文件及其批复中的各项环境管理措施。 项目内设的环境管理责任明确，负责施工过程中的管理工作，并将施工期的环保措施进行了落实。严格执行了“三同时”管理制度，做到了文明施工，尽量对周边的生态环境进行了保护，并且合理安排了作业时间与工作计划，尽可能地降低了废水、噪声、

废气等污染物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项目施工期间环境管理情况良好。

综上所述，建设单位执行了相关的环境保护制度，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的相关规定，就调查结果分析，环境管理基本满足要求。

表 10 调查结论与建议

10.1 调查结论

10.1.1 工程概况

本工程任务主要通过优化断面、河道清淤、新建河道护岸、破损建筑物拆除重建及配套巡河步道等工程措施解决河道淤积、岸坡水文及日常巡河不便等问题，最终达到提升河道排涝能力，保障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的目的，同时提升两岸水环境，助力油坝乡美好乡村建设。项目实际投资 2563.14 万元，环保投资 51.8 万元，占总投资 2.02%。

10.1.2 工程变化情况

根据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报告表中建设内容对比，本项目根据实际施工情况对弃土场进行调整，弃土场由环评阶段占地 43.6 亩变更为取消，清淤过程中产生污泥由周边居民转运至农田施肥。根据本项目以上变化情况分析可知：本项目建设地点、工程建设内容规模、采用的生产工艺与环评阶段一致；环境保护措施、生态保护措施均已落实，故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10.1.3 生态环境影响调查结论

本项目建设区域人类活动较频繁，地表植被稀少。项目区植被类型主要为常见植被，没有珍稀植物。施工期建设单位加强环境管理，制定了严格的施工操作规范，施工中划定了施工范围，各种施工活动都严格控制在施工区域内；施工区内运输道路利用现有道路，未新设施工道路；施工结束后对临时占地进行土地平整、播撒草籽，有效地防止了生态环境的破坏，目前生态环境正在自然恢复中。

10.1.4 污染类要素环境影响调查结论

（1）水环境

施工期生产废水回用于生产，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回用于周边农田施肥。施工期间未对外进行废水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2）环境空气

施工单位加强了土石方开挖、回填及运输的管理；对施工现场内裸露的场地和未及时压实的区域采用洒水抑尘，遇到高温和大风天气时，相应增加了洒水降尘次数；在铲装物料时进行洒水工作，降低起尘量，渣土运输车辆采用苫布篷盖，同时对物料表面进行洒水抑尘，按照设计路线进行运输作业，严格控制车速，加强对施工车辆的管理，严禁超载。定期对施工器械进行保养维护，减少了机械尾气对环境的影响。合理安排施工

时间和淤泥堆放位置，淤泥堆放避开环境敏感目标点；淤泥及时清运，运输淤泥车辆采用密闭斗车，存放过程中定期喷洒除臭剂除臭、杀毒剂，降低清淤恶臭的产生。

（3）声环境

施工期间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夜间不施工；使用低噪声设备及低噪声施工方法，运输车辆进出施工现场时控制或禁止鸣喇叭，对施工人员进场进行文明施工宣传，施工期机械噪声在施工结束后自然消失。施工期间未接到有关施工噪声扰民投诉。

（4）固体废物

施工人员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河道疏浚淤泥用于填塘，弃土区结束后，采取土地整治措施，便于后期恢复植被。建筑垃圾单独收集后送往政府部门指定的专门垃圾处理处置场进行处理处置。

在采取上述措施后，固体废物能够得到有效处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通过现场调查，项目区域无遗留的固体废物，无因固体废物肆意倾倒、堆放产生的投诉事件。

10.1.5 社会环境影响调查结论

本项目为河湖整治和防洪排涝综合治理项目，项目运营期无生产运营活动，本项目建成后，有利于项目区域防洪排涝、美化景观，为项目区域周边居民提供游玩场地，对社会影响是有利为主。

10.1.6 环境管理与环境监测计划落实情况调查结论

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由施工单位成立了环保工作小组，认真执行环评报告表及有关部门的批复意见，对当地的环境保护及水土保持采取了积极有效的措施。未设置专门的环境管理监测机构，若后续有监测需求，全部委托有资质的监测机构完成。

10.1.7 验收调查结论

潜山市河道生态综合治理水系连通项目（一期）一油坝乡麻札河（中桥至李沿河桥）段治理工程在施工期采取了一系列有效的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意见中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保护要求均得到落实。本项目调查结果表明：采取的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有效、可靠，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要求，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10.2 建议

- 1、加强运营期垃圾清理工作；
- 2、制定严格的环保设施检查制度并按制度执行。

附图及附件

一、附图

附图1：工程地理位置图

附图2：工程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3：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

附图4：主体工程现状图

附图5：迹地恢复现状图

二、附件

附件1：项目备案表

附件2：环评批复